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瑞机器”、“本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泰瑞机器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为控制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和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将以真实的业务为基础开展相关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二）业务币种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主要有美元、欧元、日元等。

（三）业务期间、业务规模、相关授权及资金来源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议案同意，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二）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三）客户或供应商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或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后延，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背景。

（二）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组织机构、业务流程、保密制度、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的保证制度的执行。

（三）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努力提高回款预测的准确度，降低预测风险。

（四）公司财务部外汇业务相关人员将持续跟踪外汇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五）公司董秘办应每季度或不定期的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和盈亏情况进行核查，稽查交易及信息披露是否根据有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并将核查结果向公司董事长汇报。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随着公司出口销售业务发展迅速以及进口采购的需要，外币结算业务日益频繁，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 3,000 万

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认为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保证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泰瑞机器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和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和风险管理制度。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项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尚须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公司《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套期保值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的局限性以及交易违约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在批准额度范围内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华

刘华

富博

富博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0 日